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

关于大里营旧村改造（国兴·公园里）地块二

安置房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延期的函

秦皇岛市国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大里营旧村改造（国兴·公园里）地块二安置房项目节能审查延期的请示》（秦国兴地产字〔2022〕27号）收悉。2020年9月25日我局出具了《关于大里营旧村改造（国兴·公园里）地块二安置房项目的节能审查意见》（秦审批投〔2020〕03-0004号），鉴于该项目尚未开工，其建设地点、内容和规模均未发生变化，为支持项目建设，提高办事效率，原则同意大里营旧村改造（国兴·公园里）地块二安置房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延期1年。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

2022年9月19日